

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
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名称	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联系人	李冰冰
地理位置	洛阳市孟津县华阳产业集聚区黄河路105号		
项目名称	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		
项目简介	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16日，位于洛阳市孟津县华阳产业集聚区黄河路105号。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新材料的技术服务等。		
项目负责人	苏仁禄		
现场调查人	苏仁禄、杨淑娟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3.12.02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冰冰
现场采样 检测人员	李康康、赵浩麟、曹起旺、苏仁禄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.12.06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冰冰
报告完成日期	2023.12.25	报告编号	DX/JP-ZP231125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存在的 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	<p>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 其他粉尘、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、氰化物、氯化氢、MDI、氢氧化钠、乙酸乙酯、噪声、工频电场。</p> <p>检测结果：</p> <p>粉尘 用人单位作业人员接触总粉尘的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毒物 用人单位接触的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、氰化物、氯化氢、MDI、乙酸乙酯、氢氧化钠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噪声 用人单位作业人员接触噪声的8h等效声级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工频电场 用人单位机修工接触的工频电场强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		

评价结论与建议	<p>评价结论：</p> <p>根据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分析，结合用人单位设置、采取的防护设施及措施，配备的个体防护用品，进行的职业卫生管理工作（如防护设施检维修、个体防护用品的监督检查、职业病危害告知、职业卫生培训、职业健康监护等内容），综合分析各主要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（强度）和接触水平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，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。</p> <p>建议：</p> <p>（1）加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日常维护、保养工作，保证在生产过程中职业病防护设施能正常发挥防护作用。</p> <p>（2）监督作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，尤其是在高噪声设备巡检的作业人员，严格执行未按规定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不得上岗作业的制度。</p> <p>（3）建议高温季节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。</p> <p>（4）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的要求，持续推进职业卫生制度落实、职业卫生培训、职业病危害告知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等工作。</p> <p>（5）持续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》的相关规定，规范开展上岗前、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，完善职业健康检查的内容，对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出现异常的应做妥善处理，对职业禁忌证患者或职业病病人，应以公司红头文件的形式调离原岗位并妥善安置。</p> <p>（6）及时将本次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进行公告。</p> <p>（7）按照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的要求，系统性的完善各类职业卫生档案。将生产工艺流程、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记录、职业健康检查异常结果存入相应的职业卫生档案中，并完善劳动者个人监护档案内容（包括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、职业健康检查结果、职业健康体检报告等）。</p>
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	——



现场影像资料

